



GABA 成分鑑定分析相關說明

1. 測定方式:

樣品中之 γ -胺基丁酸 (GABA) 經 OPA 衍生化後，以高效液向層析儀 (HPLC) 分析含量。

2. 委託方式:

請見附件-GABA 成分鑑定分析委託書 (下頁)

3. 收件方式:

請郵寄至 600 嘉義市鹿寮里學府路 300 號
國立嘉義大學 微生物與免疫學系 謝佳雯老師實驗室 A25-203 收

4. 檢驗工作天數:

以申請回覆函為依據，預估自收件日後一個月內完成檢測。
每月 15 日前收件，15 日後收件一律以隔月樣品計算。

5. 收費標準:

107 年 6 月 1 日起，每一樣品檢測費用 4,500 元整，同一批次 10 個樣品以上九折計算。

6. 付費方式:

以匯款繳付，款項請匯入：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嘉義分行，
帳號：082350003063，戶名：國立嘉義大學 402 專戶。
待收到款項後，會立即將檢驗報告及收據正本寄至貴公司。

7. 聯絡方式:

國立嘉義大學生命科學院檢驗分析及技術推廣服務中心微生物與分子檢驗組
(05)2717802 洽詢檢測進度事項

8. 附註:

- * 樣品按申請順序處理，其完成日期視物品性質需要訂定之。原則上，在收到樣品 30 日工作天內(不包括收樣日)完成檢驗。
- * 委託者如有特殊需要，得於委託檢驗時，提出申請速件處理，惟需加收檢驗費用 (普通件收費之 1.5 倍)。
- * 工作天不包括週六、週日及國定例假日。
- * 出具中文報告一份，若有其他要求請另外告知。



附件-GABA 成分鑑定分析委託書

一、

委託單位名稱：_____

委託單位地址：□□□□□_____

聯絡人：_____ 電話：_____ Fax：_____

E-mail：_____

檢測樣品種類：

產品批號：_____

成品數量：_____

蓋章(公司章)：

蓋 章 處

二、

報告領取方式：

自取

郵寄 (同公司地址 其他 _____)

請附上等值郵資的郵票 (如:掛號:32 元...)